

「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識別證」領取說明

Q1. 哪邊可以領取?

A：可於下列地點領取：

1. 交通局秘書室(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0樓)。
2. 交通局台北橋捷運站辦公室(三重區重新路1段108號4樓)。
3. 交通局6處停車管理場(如附件)。

(以上地點午休時間12時至13時30分不提供領取)

4. 交通局轄管106處停車場及6處停車管理場(如附件)。

Q2. 怎麼領取?

A：攜帶孕婦手冊或兒童手冊至上述地點，並於在手冊及識別證上蓋章後，即可領取。

Q3. 可以領取幾張識別證?

A：每本孕婦手冊或兒童手冊只可領取1張專用識別證。

Q4. 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停放注意事項?

A：搭載有孕婦及6歲以下兒童之車輛，請將停車位識別證置放於車輛擋風玻璃明顯處，未領取識別證者，則可放置孕婦手冊、兒童手冊或其他足資證明孕婦或兒童身分之事證。

Q5. 沒有搭載孕婦或6歲以下兒童，或沒有放識別證或其他證明的車輛，可以停在「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」嗎?

A：

1. 不可以，如果沒有搭載孕婦或 6 歲以下兒童，或沒有放識別證或其他證明的車輛，不能停放。
2. 107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為宣導期，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，違規占用者將處新臺幣 600 元以上 1,200 元以下罰鍰。

Q6. 那些地方有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專用停車位？

A：規劃有「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專用停車位」之停車場如下：

1. 鐵路車站及捷運交會轉乘站附屬停車場。
2. 面積 1 萬平方公尺以上之百貨公司及零售式量販店。
3. 設有兒科病房或產科病房之區域級以上醫院。
4. 觀光遊樂業之園區。
5. 其他經交通主管機關公告之場所等附設之公共停車場。
6. 本局轄管公有路外停車場。